

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交易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同时存在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，叠加处理后，公司股票简称仍为“*ST 科林”，证券代码仍为“002499”。

2、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%。

3、实施风险警示后，公司股票继续在风险警示板交易。

一、股票种类、简称、证券代码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

1、股票种类：A 股；

2、公司股票简称仍为*ST 科林；

3、证券代码仍为 002499；

4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公司股票交易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二、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

1、公司因 2018 年财务报表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，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，又因公司 2019 年财务报表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，公司股票交易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的审计结果，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,938.28 万元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，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 年修订）》第 14.3.1 条的规定，“（一）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，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

业收入低于 1 亿元；本节所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准。”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0 年修订）（以下简称“《上市规则》”）及相关过渡期安排，公司股票交易将自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继续实施“退市风险警示”。

2、因公司 2018 年、2019 年、2020 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为负值，且 2020 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，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0 年修订）第 13.3 条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交易将被“实施其他风险警示”。

3、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0 年修订）第 13.2 条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同时存在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情形，叠加处理后，公司股票简称仍为“*ST”，股票代码仍为“002499”，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5%。

三、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

1、董事会意见：

董事会将积极督促管理层 2021 年以扭亏为盈为首要目标，同时通过一系列措施改善公司流动性及增强持续经营能力，力争撤销退市风险警示。

2、主要措施：

（1）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沟通，利用股东优质资源，争取获得更多的外部借款支持。

（2）针对前期已垫资修建完成但仍未收回应收账款的光伏电站项目，采取包括法律诉讼、行使质权等方式进行资产处置以回笼资金，优化资产负债结构。

（3）继续与债权人谈判、达成和解，解决诉讼及诉讼带来的失信等问题，推进非主营业务低效资产的剥离，进一步精简机构和人员，降低成本及费用。

（4）拟通过设立合资公司、收购股权或资产重组等方式注入新资产，引入新业务，在新消费、数字经济等方面进行布局，引进专业人才，加快团队建设，通过发展新业务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同时恢复公司信誉、提升抗风险能力。

（5）积极扩大对外合作，抓住市场机遇，控制发展风险，促进公司重回健康和可持续发展轨道。

（6）持续完善公司治理，改善公司内部控制环境，加强内部控制各项管控

工作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。

四、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0年修订）的有关规定，若公司2021年度出现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0年修订）第14.3.11条情形的，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。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

地址：重庆市渝北区龙塔街道红黄路121号紫荆商业广场1幢37楼

邮编：401147

电话：023—88561901/88561909

传真：023—88561990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